

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及其思想史考察^{*}

陈鹏飞

【内容提要】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核心机制是竞争机制，有序竞争会提高经济运行效率，但也要防止无序竞争引起资本无序扩张。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为规范市场经济中的资本竞争行为提供了重要的理论依据。在经济思想史上，古典经济学从均衡和剩余两个维度对动态竞争过程和静态竞争结果进行了开创性研究，但因混淆社会关系分析和技术关系分析而使古典自由竞争理论偏离了资本主义竞争的实质并导致一系列逻辑矛盾。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抛弃了古典剩余传统的社会关系分析而代之以供求传统的边际技术分析，因而只具备静态竞争的结局含义却摒弃现实的动态竞争过程，成为一种没有竞争的竞争理论。马克思在澄清了古典经济学体系的逻辑矛盾之后，通过发展古典自由竞争理论的双重特性而建立起刻画资本主义现实经济的真实竞争理论，且这种竞争理论完全建立在社会关系分析的基础之上。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所展现的动态竞争过程和静态竞争结果及两者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不仅超越了古典自由竞争理论，而且能够对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展开持续批判。因此，回到马克思的竞争理论，对于正确认识今天的市场机制运行和构建良好的竞争秩序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指导意义。

【关键词】 马克思真实竞争理论 古典自由竞争理论 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

作者简介：陈鹏飞（1994-），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天津 300071）。

长期以来，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因对竞争的理想化描述不符合现实而备受诟病，如认为在竞争的均衡状态时买卖双方都是既定价格的接受者，这使得该理论只具备静态的结局含义而摒弃了现实的动态竞争过程，而此后发展起来的奥地利学派竞争理论则只强调了竞争的动态过程。从经济思想史上看，这两种竞争理论的基础都来源于古典竞争理论，只不过两者都在各自的理论视野中片面地将竞争概念发展得更加复杂和精巧。然而，如果仅将竞争看作一种静态结果或一种动态过程，则这两个学派所犯的错误其实是一样的。因为早在古典经济学时期，斯密、李嘉图等人就意识到，竞争不可能只注重其中的某一方面，而将竞争视为静态结果还是动态过程的关键，很大程度上与经济学家想要分析的问题有关。相比之下，马克思的竞争理论虽然在很多方面继承了古典竞争理论，但如果就竞争理论中最重要的竞争过程和竞争结果而言，马克思不仅从根本上超越了古典竞争理论，而且也比后来的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更加适合于剖析资本主义现实经济。其实，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开篇构建“六册结构”计划时打算将“竞争”放在《资本》册中进行讨论的初衷，恰恰反映了他对资本范畴的两点重要认识，即剥削性和竞争性^①。目前，国内马克思主义经济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建党百年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视域下经济学理论争论、批判与创新研究”（21BJL018）的阶段性成果。

^① 参见高峰：《关于马克思主义竞争理论的几个问题》，《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12年第6期。

学家对资本剥削性的研究已经有所涉及^①，但对资本竞争性的研究却较为匮乏。显然，后者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因为它关系正确认识马克思怎样全面系统地看待市场机制，以及我们应当怎样以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为指导来完善今天的现代市场经济制度。

一、古典经济学的竞争理论

从整体上说，古典竞争理论具有两大基本特征：其一是均衡分析的动态传统，其二是剩余分析的静态传统^②。基于以上两点，古典经济学家创建了经济思想史上流传甚广的自由竞争理论。

1. 建立在均衡分析基础之上的动态竞争思想

斯密作为自由市场理论的鼻祖，其“看不见的手”的形象比喻早已为人所知，其后更是成为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的代名词。但是，如果就此将斯密等古典经济学家建立在均衡分析基础之上的动态竞争理论视为由新古典完全竞争所达至一般均衡的特例，则是对古典竞争理论的误解。因为在古典经济学家看来，竞争是动态协调的过程。不同商品生产者由于生产条件的不同，对商品的定价也不尽相同，但由于供求机制的作用，资源可以自由流动以调节生产，从而使得商品的市场价格最终被自然价格吸引并趋向一致。这里，均衡的“自然价格”是独立于商品交易过程的，它在生产领域就已经形成。因此，在斯密那里，竞争是一种供给与需求不相等时的价格竞争^③，即只要市场价格偏离了均衡价格，利润就会因此而发生变动，劳动和资本也就会从利润率低的地方流向利润率高的地方，从而引起生产过程的调整。然而，这种围绕均衡价格展开的动态竞争过程在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中却成为所有厂商都是价格接受者的静止状态，其中的单个厂商不能也没有必要偏离这个统一的市场价格，而斯密所说的价格竞争也就不可能存在。所以，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直接将这种动态的价格竞争理论转变成静态的价格接受理论，这是对古典竞争理论的第一个背离。

同上述均衡价格分析相联系的古典竞争理论的核心，在于平均利润率概念的建立。18世纪产业革命以后，随着工业资本的迅速发展，古典经济学家出于资产阶级的立场而将资本视作一种对劳动的支配权，因而认为资本在竞争中必须取得统一的利润率。正如斯密所言：“不同的劳动和资本用途的利害，总的说来，在同一地方内，必然完全相等，或不断趋于相等。”^④李嘉图在这个问题上的看法与斯密是一致的^⑤，但与斯密不同的地方在于，李嘉图认为资本积累会降低利润率，但在土地肥力达到一定程度之前则会增大利润总额。“不论资本的利润率怎样由于土地上的资本积累以及工资上涨而减小，利润总额也会增加。”^⑥也就是说，在古典经济学那里，竞争不会导致利润消失而是形成一个统一的利润率，这意味着包含正常利润的长期均衡价格概念的形成。这里，能够保障形成

① 参见谭劲松：《深化对马克思主义关于剥削理论的认识》，《马克思主义研究》2007年第12期；裴宏：《国外学者对劳动价值论和剥削理论数理研究的发展——对“非斯拉法”分支的评论》，《政治经济学评论》2015年第2期。

② 这里需要破除一种认识，即受新古典经济学影响而认为均衡分析意味着静态分析。当然，均衡分析静态化同新古典经济学的形式化发展密切相关。最早是古诺为了数学分析方便而将斯密“产业利润均等化”的自由竞争过程转化成“市场出清均衡特性”的结局概念，从而剔除了斯密竞争思想中的“过程”部分而保留其“结局”部分，其后瓦尔拉斯、克拉克等人在此基础上建立起静态竞争均衡分析范式及其数学形式。参见杨春学：《对自由市场的两种理解：芝加哥学派与奥地利学派的比较》，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第73-74页。事实上，均衡分析既可以同静态分析相结合也可以同动态分析相结合，这取决于研究的视角。但新古典经济学却完全抛弃了古典剩余传统的社会关系分析，而代之以新古典供求传统的边际技术分析，从而抹杀了真正的古典竞争思想。

③ 参见〔英〕亚当·斯密：《国富论》，郭大力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51-52页。

④ 〔英〕亚当·斯密：《国富论》，郭大力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93页。

⑤ 参见〔英〕皮埃罗·斯拉法主编：《大卫·李嘉图全集》第1卷，郭大力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年，第90页。

⑥ 〔英〕皮埃罗·斯拉法主编：《大卫·李嘉图全集》第1卷，郭大力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年，第102页。

平均利润率的重要前提假设，就是充分自由的古典竞争。但是，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不仅不存在围绕平均利润率展开的竞争均衡，甚至还否定均衡时存在利润，因为新古典经济学家认为利润会引起动态不稳定。所以，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将围绕平均利润率自由流动的动态竞争理论转变成静态的零利润率的完全竞争理论，这是对古典竞争理论的第二个背离。

在上述两个背离的基础上，新古典经济学抛弃了古典自由竞争的动态过程分析，转而直接研究静态均衡的性质和达到这种静态均衡所需的各种假设，由此塑造了一种研究静态结果的完全竞争理论。当然，这种动态与静态的二分法也可以追溯到古典经济学家。因为，尽管后者强调竞争的动态过程，但同时也为这种过程“规定”了某种均衡的结果，而自然价格、平均利润率都是这种竞争结果的体现。所以，在古典经济学家那里，竞争就表现为动态过程和静态结果的双重特性。不过与新古典经济学的研究目的不同，古典经济学家采用这种二分法的目的是说明围绕平均利润率展开的动态竞争均衡，并且这种二分也不是完全分离而是具有内在联系的。无疑，这种二分法同古典剩余分析传统有关，因为古典经济学家正是在这一古典传统基础上才形成了平均利润率和自然价格（生产价格）等静态概念，而这恰是古典均衡分析的重要基础。

2. 建立在剩余分析基础之上的静态竞争思想

剩余分析传统作为古典经济学的一个重要传统，它体现的是总量和分配变量之间的关系，而且更进一步体现的是阶级利益的竞争关系。然而，直到李嘉图将分配置于其理论研究的中心地位之前，剩余分析还只是一种静态分析，这意味着剩余和总量之间的关系是确定的，人与人之间存在明显的利益冲突。

早在中世纪，一些神学家就认为交换必须依据一种“公平价格”进行。所谓“公平价格”，是指交换要建立在“等价”的基础上，交换完成时双方没有剩余，如果有剩余就会被认为不道德而遭到谴责。到了重商主义时代，由于普遍存在的贵金属财富观，剩余主要表现为对外贸易盈余；故在贵金属开采数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人们围绕确定的货币总量展开竞争，其对制造业技术进步的强调只是表现为对外贸易竞争力的增强而不表现为财富总量的增加。这种流通意义上的剩余，其静态含义是明显的，同总量的关系也是确定的，即人与人之间对贵金属货币的竞争表现为一种激烈的零和博弈。

重农学派把对剩余的研究视角从流通过程转向生产过程，但严格限定在农业生产领域，因而是一种狭隘的“农产品”剩余理论。但它的意义在于强调从投入和产出的角度分析剩余，比如魁奈《经济表》里由“纯产品”所代表的剩余思想就是对投入总量和分配所得之间的定性和定量研究。为反对重商主义以贵金属为核心的剩余理论，重农学派将剩余定义为一种实物产品即使用价值，而这种实物性质的剩余理论又为引入技术分析奠定了重要基础，并被古典经济学家所采纳。虽然此时重农学派还没有看到资本的“生产力”会对剩余产生影响，但重农学派显然已意识到土地肥力等“自然力”会对剩余有重要作用，而竞争则在这里初步表现出正和博弈的性质^①。

进入机器大工业时代以后，生产力获得了极大的发展，古典经济学的剩余理论也随之发生了重要变化。尽管当时被用作计量剩余的价值理论已有所发展，但资本的大规模使用客观上却造成了这种实物意义上的剩余和总量之间的不确定性，使得竞争在这里表现出一种“帕累托改进”的幻象。

^① 马克思主义社会学家布若威（Burawoy）认为：“尽管在交换价值层面，资本和劳动的关系可能是零和关系，但在使用价值层面，资本和劳动的关系是非零和的关系……因此，即便工资的‘价值’——用于再生产劳动力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量——下降，工资可支配的商品却能因生产率的进步而增长。”转引自孟捷：《劳动与资本在价值创造中的正和关系研究》，《经济研究》2011年第4期。

为了排除这种不确定性，古典经济学家通常假设工资是生存工资，所以地租是对劳动所得的第一次扣除，利润是对劳动所得的第二次扣除^①。在这里，如果产出是确定的，那么这种剩余分析就是一种纯粹的（比较）静态分析，相应的就可以说明存在竞争的利益冲突；但由于资本的使用而使产出并不确定，剩余当然也是不确定的，从而不能得出上述结论。所以，古典经济学虽然试图表明人与人之间存在着竞争的利益冲突，但由于在剩余分析中引入了实物的技术分析，因而对这种对立关系的说明是存在缺陷的；而要确定存在这种关系还需要以一定的假设为前提，例如通过假设生存工资或资本积累的技术水平不变来研究这种对立的竞争关系。需要说明的是，在古典经济学那里，这种假设一开始并不必然存在；因为它同平均利润率一样是动态竞争过程的结果，也就是说这种技术差异会通过自由的竞争过程加以扩散和协调，从而使所有生产者具备同样的技术水平。与之不同的是，新古典经济学丰富和拓展了这种假设并直接将其作为分析问题的前提，以致完全竞争理论的要义就是从这种静态的假设推出静态的结果，并用虚构的拍卖人过程取代真实的自由竞争过程。

因此，建立在双重特性基础之上的古典自由竞争理论，与重商主义和重农学派的竞争理论是不同的，后两者的静态竞争理论完全是为了适应静态的商业社会和农业社会的需要。到了古典经济学时期，由于工业的迅速发展，资本不仅占据了生产的主要地位，资本家阶级也成为社会的主导阶级，而古典竞争理论势必必要反映这种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的经济现实，特别是要反映为何会出现这种基于生产力竞争而表现出来的“庞大的商品堆积”。所以，古典竞争理论除了要揭示竞争的静态结果以外，还必须反映技术竞争的动态过程。到了马克思所生活的时代，资本积累开始以前所未有的广度和深度进行，但竞争的过程和结果并不像古典经济学描述的那样简单和确定，这主要表现为资本主义制度遭遇了平均利润率下降危机和严重的有效需求不足危机，而这些危机又不可能从技术层面获得解释。由此，马克思经济学的研究目的就成为探究生产力竞争背后的决定因素，而这种竞争理论的关键正是从社会关系的角度说明竞争的根源和性质。因此，马克思的竞争理论虽然承袭了古典经济学，但其对经济现实的客观研究和立场决定了马克思经济学必然超越古典经济学。

二、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

古典自由竞争理论具备动态过程和静态结果的双重特性，这是古典经济学家的重要贡献。但是，由于古典经济学在剩余分析中加入了重农学派基于投入产出的实物技术分析，因而在古典经济学家那里，剩余分析和技术分析是并行却有悖的。这表现为古典自由竞争理论存在如下两个矛盾：第一，建立在实物剩余分析基础上的静态竞争理论，如果要表明人与人之间存在着竞争的利益冲突，就必须假设生产者的技术水平不变，否则产出将会和技术一起变动，从而使得上述命题无效，但这就与基于技术变动的现实生产过程相违背，这其实也是斯密的矛盾。第二，在动态竞争过程中，不同生产者基于技术水平的差异而展开竞争，但竞争的结果却是高资本有机构成部门虽然只推动少量活劳动却获得与低资本有机构成部门一样的利润率。所以，为使劳动价值论的逻辑前后一致就需要假定各部门资本有机构成相同，否则不可能得到平均利润率的竞争均衡。但这样一来，资本主义动态竞争过程就被描述成一种单向的协调过程，而不是真实的资本积累的竞争过程，这其实正是李嘉图的矛盾。这两个矛盾的产生源于古典经济学将剩余所代表的社会关系分析与技术分析相混淆，因而并未真正从社会关系的角度去分析剩余是怎样产生的，以及这种剩余究竟表现为何物。正如马克思所说，

^① 参见〔英〕亚当·斯密：《国富论》，郭大力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60页。

古典政治经济学“从来没有超出通常关于利润和地租的概念，从来没有把产品中这个无酬部分（马克思称它为剩余产品），就其总和即当做一个整体来研究过，因此，也从来没有对它的起源和性质，对制约着它的价值的以后分配的那些规律有一个清楚的理解”^①。

在澄清了古典经济学体系的逻辑矛盾之后，马克思不仅发展了古典自由竞争理论的双重特性，而且在此基础上建立了一种用于刻画资本主义现实经济的真实竞争理论。特别是这种竞争理论是以社会关系分析的方法为根基，而马克思所要表明的动态竞争过程和静态竞争结果及其两者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与古典和新古典经济学之间都存在重要差别。首先，马克思明确了竞争的对象和性质。一方面，在价值理论的研究中，马克思排除了技术因素（而不是像古典经济学家那样假设技术水平不变）而认为商品价值由抽象劳动决定，还认为商品能否从私人劳动转化为社会劳动或者说能否实现价值增殖对资本主义生产具有决定性意义。这表明，在马克思看来，资本主义竞争的对象在于价值（或者说货币）而不是使用价值，这对于深受萨伊定律影响的古典和新古典经济学家而言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②。另一方面，建立在劳动价值论基础之上的剩余价值理论则是为了表明阶级之间存在利益冲突，而且只有表明这一点，讨论竞争才是有意义的。相反，新古典经济学的边际生产力分配论中显然不存在这种利益冲突关系，它本质上是“利益和谐的”，因而是一种“平等的”完全竞争关系。由于这里并没有涉及资本积累等动态因素，因而所描述的只是一种静态的竞争关系。其次，马克思揭示了动态竞争的核心在于连续不断的资本积累而非层出不穷的技术创新^③。在资本主义竞争体制下，技术创新只是资本积累的一种手段，并且技术创新和资本积累之间没有必然的联系。通常，技术创新是阶段性的，但资本积累一定是连续的；换句话说，资本主义不会因为缺乏技术创新而停滞，但一定会因为资本积累中断而停滞，比如很难断定在经济危机期间就没有技术创新。由此，古典和新古典经济学所强调的技术创新对于资本主义竞争的重要性就被表面现象所迷惑，即除非技术创新有利于资本积累，否则难以解释为什么大规模技术创新直到近代才得以涌现。因此，动态竞争过程始终表现为资本积累的过程；尽管这一过程中存在技术变动，但技术本身及其所创造的使用价值并不能成为资本积累的来源。最后，马克思表明了竞争是动态过程和静态结果的统一。在部门间的竞争形成平均利润率的同时，资本积累的动态竞争过程也会造成平均利润率下降危机和有效需求不足危机，而后者会加剧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反之，如果工人在分配中获得了较多工资，那么资本家的利润相对来说就要压缩，这势必影响资本积累的广度和深度。但是，这种相互关系在古典和新古典经济学中并不存在，因为他们的动态竞争理论并不能与静态竞争理论相统一，所以古典经济学家必须假设技术水平不变或者新古典经济学家必须假设技术进步是中性的，以剔除技术对产出及分配的影响。显然，在马克思那里，这种动态竞争过程和静态竞争结果之间的关系不可能采用一种二分法将其严格区分开。正如经济思想史学家罗尔所说：“我们不可能将静态的马克思理论与动态的马克思理论区分开来，因为即使是那些或许看起来是静态分析的概念也会受到整个理论的动态目的的影响。”^④ 罗尔的观点对于我们理解马克思的竞争理论是非常重要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33页。

② 在马克思之前，古典经济学家深受萨伊定律的影响而认为生产商品最终是为了消费，因而货币在其中只是作为一种交换媒介，即W-G-W。但马克思明确否定了这种观点，认为这不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而他所提出的G-W-G'公式则因揭示了生产或竞争的本质而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即资本家不是比谁拥有更多的使用价值——这一点在前资本主义制度下或许是成立的——而是比谁拥有更多的价值（货币）。

③ 如果把技术创新作为资本主义动态竞争输赢的标准，那结果将是不可想象的。因为不同行业的技术存在很大差别，即使是某项技术本身的发展也是不规则的，根本就不能比较，又何谈竞争呢？此外，技术创新根本不能表明资本主义竞争的性质，否则我们将陷入“技术封建主义”的幻觉。参见吴鑫：《马克思主义视域下“技术封建主义”思潮批判》，《社会主义研究》2023年第3期。

④ [英]埃里克·罗尔：《经济思想史》，包玉香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21年，第296页。

简单来说,上述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所表述的资本主义竞争展现为动态竞争过程和静态竞争结果的辩证统一。一方面,静态竞争理论的核心是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马克思主要通过价值理论、剩余价值理论和分配理论来揭示这一核心关系;另一方面,动态竞争理论的核心是资本积累,马克思主要运用供求理论、平均利润率理论、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理论以及信用理论来阐明其中的逻辑关系。二者之间是互为促进、相辅相成的,并辩证统一于以价值或货币所表示的竞争对象和强调社会关系分析的研究方法之上。

1. 从自由竞争到真实竞争

第一,社会关系分析还是技术关系分析。经济思想史上一直存在两种分析经济问题的方式,一种是实物的技术分析,一种是社会关系分析,这两种分析方式在古典经济学家那里是并存的。如果我们研究竞争如何实现实物资源的最优配置,那么古典经济学建立在相对价格基础上的技术分析就是可行的;这种微观经济学有其合理性,如新古典经济学就是充分吸纳了这种研究方法构建其理论体系的。但是,现实资本主义的竞争并不是要实现实物资源的最优配置,资本家关注的也不是使用价值。正如马克思所说,资本家“所以要生产使用价值,是因为而且只是因为使用价值是交换价值的物质基质,是交换价值的承担者”^①。因此,资本家真正关注的是价值(货币),就像马克思指出的,价值从根本上体现的是一种社会关系。而且,马克思还批判了古典经济学将资本积累的动力建立在资本家个人“节欲”基础上的做法;这种“节欲论”同古典经济学家将剩余看作一种实物有关,从而将资本积累归结为资本家个人在现在消费和未来消费之间的理性选择问题。对此,马克思深刻地指出:“资本家只有作为人格化的资本,他才有历史的价值。”^②这意味着资本家对使用价值是毫不关心的,而是“价值增殖的狂热追求者”^③。可见,马克思经济学对资本主义制度的剖析既深刻又真实,因为它所要表明的正是资本主义生产目的在于获取按货币价值计算的利润或货币增殖而非使用价值。由此,马克思经济学毫无疑问主要采取的是社会关系分析,而这种分析方法既来源于古典经济学又高于古典经济学。在这里,明确这一点对我们阐明马克思的真实竞争理论具有决定性意义。

当然,马克思在分析相对剩余价值生产和论述资本有机构成时运用了一定的技术分析,但这种技术分析无疑是从属于社会关系分析的。然而熊彼特却认为,马克思的主要贡献在于发现了动态的技术竞争是推动资本主义发展的重要力量,同时还否定了平均利润率所代表的静态的社会关系分析。其实,即使不考虑马克思的竞争理论与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存在的本质区别,熊彼特这种对马克思研究对象的理解也与《资本论》的研究对象并不一致,因为马克思真正要研究的是社会关系。正如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序言中明确表示的:“我要在本书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④因此,马克思的动态竞争理论不可能脱离静态的社会关系分析而成为一种“技术决定论”,甚至技术变动并不是马克思动态竞争理论的核心。这表现为: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肯定了平均利润率的存在,而平均利润率等静态势力正是建立在第1卷有关价值和剩余价值分析的基础上,所以马克思真正要表明的就是建立在资本主义剥削关系基础上的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

第二,马克思的动态竞争理论。传统观点认为,马克思的动态竞争理论是基于超额利润基础上的技术竞争理论。例如有的学者指出,平均利润率代表一种静态势力,而超额利润代表一种技术创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1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8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8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8页。

新的动态势力，进而认为这两种力量的结合才能保持经济系统演化的稳定性^①。此外，受西方学者布里安将马克思的竞争范畴区分为“竞争一般”和“具体形式的竞争”的影响，也有学者认为“提高生产率、削减成本的竞争”是与“资本一般”相对应的“竞争一般”，从而适用于资本主义发展的自由竞争阶段和垄断阶段^②。这两种代表性观点都试图将马克思的动态竞争理论建立在技术变动的的基础上，但这其实并不符合马克思的本意。在马克思看来，虽然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技术竞争对资本主义的发展非常重要，但这毕竟只是用来生产相对剩余价值的一种手段，最终目的还是为了服务于资本积累。实际上，当资本主义处在绝对剩余价值生产的阶段时，技术水平基本上保持不变，这种以资本积累为核心的动态竞争也不会因此而停止或减弱。所以，技术变动并不是马克思动态竞争理论的核心；相反，资本积累作为资本主义竞争的内在推动力，才是其动态竞争理论所要表明的主要内容。正如马克思所说：“竞争迫使他不断扩大自己的资本来维持自己的资本，而他扩大资本只能靠累进的积累。”^③ 值得一提的是，马克思明确表示了货币贮藏跟资本积累完全是两回事，虽然二者都渴望追求财富，但前者表现为“个人的狂热的事情”，后者“却表现为社会机制的作用”，“积累是对社会财富世界的征服”^④。显然，这里的社会机制就是竞争，它是资本家作为资本的人格化的必然结果；而且，资本家积累的社会财富越多，权力就越大，社会地位就越高，他就越能通过这种权力和地位支配更多的劳动力。因此，资本积累作为动态竞争理论的核心，也必然体现为一种社会关系分析，且这种竞争方式是资本主义社会特有的。反之，以技术变动作为动态竞争理论核心的古典自由竞争理论，虽然适用于所有生产的社会制度，但却不能表明资本主义竞争的实质。

在马克思之前，古典经济学家在讨论资本积累时很少将其与竞争相联系，因而资本积累往往被看作与“节欲”相关的资本家个人的私德表现。“这两种基金的比例（产出用于雇用生产性劳动还是非生产性劳动的比例——作者注），在任何国家，都必然会决定一国人民的性格是勤劳还是游惰。”^⑤ 显然，这就将资本积累视为一种心理学上的技术分析而与社会无关。马克思批判了这种将资本积累视为“节欲”的庸俗经济学观点，强调资本积累是同一定的生产方式相联系的。“在极不相同的经济的社会形态中，不仅都有简单再生产，而且都有规模扩大的再生产，虽然程度不同。生产和消费会累进地增加，因此，转化为生产资料的产品也会累进地增加。但是，只要工人的生产资料，从而他的产品和生活资料，还没有以资本形式同他相对立，这个过程就不会表现为资本积累，因而也不会表现为资本家的职能。”^⑥ 可见，资本积累本身就体现了一种社会关系而同技术分析无关，因为只有通过不断地积累才能支配更多的劳动力以获得更多积累的来源；否则将只能获得极少的积累而面临再生产的困难，这体现的是一种竞争关系。不过，在资本雇佣劳动的对立关系出现之前，积累仅仅表现为个人的生产安排而与社会无关。

当然，从《资本论》第一卷的结构来看，资本积累作为动态竞争理论的核心还需要具备一些条件。马克思认为：“积累的第一个条件，是资本家能够卖掉自己的商品，并把由此得到的绝大部分货币再转化为资本。”^⑦ 但如果就卖出商品获得货币这个阶段而言，竞争同样是不可或缺的，否则就

① 参见杨锦英、肖磊：《超额利润的性质及其对一般利润率的影响——马克思剩余价值分配理论的扩展》，《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5年第5期。

② 参见孟捷、向悦文：《竞争与制度：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相关分析》，《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12年第6期。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8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83、684页。

⑤ [英] 亚当·斯密：《国富论》，郭大力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317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90页。

⑦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51页。

没有“商品的惊险的跳跃”这个问题。由此，马克思对这个阶段的竞争做了详细说明：“必要劳动时间由资本本身的运动所决定这件事，才被确立起来。这是竞争的基本规律。需求、供给、价格（生产费用）是进一步的形式规定；价格作为市场价格，或一般价格。然后是一般利润率的确立。然后，由于市场价格的关系，各资本分配在不同的部门。生产费用的降低等等。”^① 故而，动态竞争理论还包含以下四方面内容：其一，价值决定的抽象环节。马克思认为：“只有通过竞争的波动从而通过商品价格的波动，商品生产的价值规律才能得到贯彻，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价值这一点才能成为现实。”^② 这意味着不仅价值决定要以竞争为前提，价值规律的作用同样要以竞争为前提。其二，价值实现的具体环节。一方面在部门内部，生产者和生产者、生产者和消费者，以及消费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动态竞争，首先使商品价值转化为市场价值。另一方面在部门之间，生产者和生产者通过资本自由转投的动态竞争，使市场价值进一步转化为生产价格。对于这两种竞争形式，马克思有明确的说明：“竞争通过它的第一种作用造成市场价值”，“竞争通过它的第二种作用……造成费用价格”^③。其三，信用制度的影响。竞争经由信用的作用而不断促使资本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从而扩大了单个资本积累的规模。马克思认为：“正是信用促使每个生产领域不是按照这个领域的资本家自有资本的数额，而是按照他们生产的需要，去支配整个资本家阶级的资本。”^④ 其四，社会长期发展角度。“生产费用的降低”，无论是商品价值的降低、成本价格的降低还是生产价格的降低，长期来看都是竞争规律推动生产力发展的巨大作用^⑤。

第三，马克思的静态竞争理论。由上可知，静态竞争理论主要是为了表明人与人之间存在竞争的利益冲突。为了说明这一点，马克思不仅采取了社会关系分析，而且还采取了抽象分析。对于前者，马克思是为了排除技术关系的影响；对于后者，则是为了排除资本之间竞争的影响。所以，这种静态竞争理论只有在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中才有可能形成。

古典经济学家由于混同了社会关系分析和技术分析，从而事实上也就混同了价值和使用价值。马克思不仅严格区分了价值和使用价值，并且明确表示价值与使用价值无关，即它是人类抽象劳动的凝结，劳动时间是衡量商品价值的唯一内在尺度^⑥。在此基础上，马克思认为剩余价值来源于雇佣工人的活劳动，它是工人全部劳动时间扣除必要劳动时间的余额。不过，后者才是马克思所要表明的资本主义竞争的实质：即在资本主义经济中，价值转化为剩余价值，以劳动为基础的交换转化为以剩余劳动或获取利润为基础的交换关系。由此，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就能够在排除技术特征的情形下说明资本的剥削性：即只要工人的劳动时间大于再生产劳动力的时间，就可以说这里存在剩余价值、存在剥削，而不管工人在劳动时间内采用了何种生产技术，以及生产了多少使用价值的商品。因而，马克思纯粹从剩余价值所代表的社会关系出发，论证了人与人之间存在竞争的利益冲突，即工人的利益和资本家的利益是对立的。所以，马克思的静态竞争理论采取社会关系分析方法正是为了规避斯密的矛盾。

由于古典经济学家并未形成从抽象到具体的科学研究方法，因而他们事实上混同了价值和生产价格，并试图在生产价格范畴内直接讨论人与人之间竞争的利益冲突。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对资本主义制度进行了抽象分析，主要关注的是资本主义生产过程，“而撇开了这个过程以外的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4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年，第21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229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233页。

⑤ 参见张之光、万桂兰：《马克思竞争理论的两个问题》，《〈资本论〉与当代经济》1993年第2期。

⑥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0、51页。

种情况引起的一切次要影响”^①，直到《资本论》第三卷才进行具体分析。这里，在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思维进程中，资本之间的竞争扮演了极其重要的角色，也掩盖了人与人之间竞争的利益冲突。正如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分析具体范畴时指出的：“在竞争中一切都颠倒地表现出来。在表面上呈现出来的经济关系的完成形态，在这种关系的现实存在中，从而在这种关系的承担者和代理人试图借以说明这种关系的观念中，是和这种关系的内在的、本质的、但是隐蔽着的核心形态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概念大不相同的，并且事实上是颠倒的和相反的。”^②在抽象的总体分析中，马克思的竞争理论所要表明的主要有两点：第一，资本和劳动的对立关系；第二，资本积累的一般规律。如果要表明这两点，则只有在抽象的价值分析中才有可能进行说明，其原因在于：当利润转化成平均利润、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之后，劳动价值论就转化成了生产价格论。但是，如果我们像李嘉图一样直接在生产价格范畴内讨论这种对立关系，那就势必要假设资本有机构成相同，否则不论是平均利润率的变动还是工资率的变动，生产价格都会因此发生变动。所以，马克思的静态竞争理论采取抽象分析方法正是为了规避李嘉图的矛盾。

这里的问题在于，上述以资本积累为核心的动态竞争理论与静态竞争理论之间具有怎样的关联呢？古典经济学家用技术变动来表征动态竞争过程，但技术变动同时又会影响静态分析的结果，所以这两者是不能共存的，故而只能采取一些不现实的假设来将技术因素抽象掉以确保静态分析得出的结论。例如，依据古典经济学理论，技术变动的动态竞争过程由于资本自由转投会形成平均利润率的均衡，但技术变动本身对产出以及平均利润率对生产价格都会有影响，因而也就不能说明其静态分析的结论依然有效。不过，这个问题在马克思那里是不存在的，因为马克思的动态竞争和静态竞争所采取的都是社会关系的分析方法，也就是说，无论是将静态竞争作为动态竞争分析的起点，还是将静态竞争作为动态竞争分析的结果，都不会产生上述矛盾。但熊彼特认为，资本积累的竞争过程会提高劳动力需求从而提高工资率，这将使剥削的竞争关系不复存在，从而也就否定了马克思静态分析的结论^③。当然，马克思本人对资本积累提高工资也有相应的论述，如：“对劳动的需要和工人的生存基金，显然按照资本增长的比例而增长，而且资本增长得越快，它们也增长得越快。”^④但是，马克思对熊彼特所谓资本积累会导致剥削关系消失的论点是彻底否定的。在马克思看来，资本积累不仅是劳动力的再生产，而且是资本家的再生产，从根本上说是剥削关系的再生产，即“生产剩余价值或赚钱，是这个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⑤。所以，资本积累的动态竞争丝毫不会改变建立在剥削基础上的人与人之间竞争的利益冲突这一静态分析的结论。实际上，建立在剩余分析基础上的静态竞争会影响资本积累的动态竞争过程，因为剩余是资本积累的源泉；而资本积累的动态竞争过程又会加剧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这一静态竞争的结论，也就表现为总体性的收入分配不均。因此在马克思的竞争理论中，其动态竞争过程和静态竞争结果具有内在的辩证统一关系，二者之间绝不是割裂的。

2. 真实竞争与平均利润率的形成

平均利润率是古典动态竞争理论的“重力中心”，是不同生产部门的资本自由转投的必然结果，它体现的是多个资本之间相互竞争从而获得平均利润率的均衡状态。然而，由于古典经济学家将社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31页。

③ 参见〔美〕约瑟夫·熊彼特：《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与民主》，吴良健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1年，第79-80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708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714页。

会关系分析与技术关系分析相混淆，致使他们虽然已认识到资本转投的竞争过程会形成平均利润率的均衡，但认为要达到均衡就必须假设资本有机构成相同；否则就会与劳动价值论相矛盾，从而不能表明人与人之间在竞争的利益冲突，而李嘉图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对劳动价值论采取了折中态度。马克思非常清楚古典自由竞争理论本身存在的问题，所以他采取从抽象到具体的研究方法对价值到生产价格的竞争过程进行剖析，试图将平均利润率范畴纳入真实竞争过程而避免产生古典经济学家那样的逻辑矛盾。这里，马克思引入平均利润率范畴主要是为了说明等量资本获得等量利润这种竞争的社会关系，而不是为了说明商品的相对价格，否则就会陷入用劳动价值论解释商品相对价格的泥淖，这即是著名的价值转形问题。实际上，“一般利润率所决定的总量，包括价值和剩余价值总量，以及工资率、利润率等各种宏观指标的存在，都不再依赖于相对价格或任何技术关系，而只取决于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①。所以，当我们讨论形成平均利润率的竞争过程时，重要的是从总量上理解平均利润率，即马克思所说的“一切不同生产部门的利润的总和，必然等于剩余价值的总和；社会总产品的生产价格的总和，必然等于它的价值的总和”^②。如此，平均利润率作为一种总量的社会关系，就能够与同样建立在社会关系基础上的真实竞争过程相适应。

由于不同生产部门的资本有机构成不同，其获得的利润量也会有所不同；又由于资本是一种社会关系，它会要求等量资本必须获得等量利润。正如马克思所说：“对不同产业部门来说，平均利润率的差别实际上并不存在，而且也不可能存在，除非把资本主义生产的整个体系摧毁。”^③ 所以，尽管对个别部门来说，增殖额由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决定，但资本积累和资本转投的动态竞争却要求所有部门获得平均利润率。这里，平均利润率作为资本积累竞争的“重力中心”，它是总剩余价值和总资本的比值而与相对价格和技术无关，因此在描述这种动态竞争理论时无需像李嘉图一样假设资本有机构成不变。需要指出的是，马克思的动态竞争理论虽然继承了平均利润率范畴，但马克思并不像古典经济学家一样描述某种长期、稳定的均衡关系，因为资本积累最终会提高资本有机构成而造成平均利润率下降的趋势，这会加剧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正因为如此，马克思在研究平均利润率理论时很大程度上是将其作为资本积累理论的中间环节，这从《资本论》第三卷的体系结构也可以看出来：在第二篇讨论了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以后，紧接着就在第三篇研究了平均利润率趋向下降的规律。

当然，平均利润率作为一种总量的社会关系，依然能够表明马克思静态分析的结论。原因在于，平均利润率是由剩余价值率转化而来的，后者体现的是一种社会关系而与技术关系无关，同时作为总量它与相对价格也无关。所以，资本积累的动态竞争，无论是形成统一利润率的均衡还是造成统一利润率下降的趋势，都不会改变人与人之间竞争的利益冲突的结论。

三、竞争与资本主义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论述相对剩余价值生产时指出：“社会分工则使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互相对立，他们不承认任何别的权威，只承认竞争的权威，只承认他们互相利益的压力加在他们身

^① 顾海良、常庆欣编：《百年论争——20世纪西方学者马克思经济学研究述要》（中），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4年，第670-67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9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71页。

上的强制。”^①可见，这种真实存在的竞争是作为一种外在的强制力量发挥作用的，它不以资本主义生产当事人的意志为转移。这一点无论是对于那些对自由竞争阶段的资本主义生产制度作出初始观察的古典经济学家，还是对于那些企图对垄断竞争阶段的资本主义生产制度进行研究的新古典经济学家，都是必须承认的现实。然而问题在于，一旦将竞争上升到理论研究的高度，囿于资产阶级看待经济问题的局限性，他们总是会用一种玫瑰色来描绘这种残酷的竞争面貌，而所谓的古典自由竞争和新古典完全竞争就成了这种玫瑰色的底调，真实竞争反而成为一种格格不入的“异端”。相反，马克思的竞争理论则具备真实竞争的两大要素：其一是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其二是资本积累。无疑，这种真实竞争构成了马克思其他一切理论的重要前提假设。因此，为进一步探究这种区别所带来的对资本主义经济运行规律认识的分野，这里将考察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及其现实困境，以及真实竞争如何塑造资本主义。

1. 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及其现实困境

人们通常认为，完全竞争是新古典经济学家的专利，这其实是一种误解。实际上，新古典经济学家只是将古典自由竞争理论中的静态部分有选择地抽离出来加以完善，进而形成系统的新古典静态分析理论^②。但是，当我们考察静态竞争思想的发展轨迹时会发现，古典经济学家研究静态竞争理论主要是为了说明人与人之间存在竞争的利益冲突；到了新古典经济学时期，这种生产领域的静态竞争则被完全抹去，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利益和谐的完全竞争理论。

然而，当新古典经济学家把这种基于完全竞争前提的微观经济学用来说明宏观经济问题时，就不可避免地碰到了难以解决的逻辑矛盾。例如按照完全竞争理论的观点，资本主义不可能存在大量失业和有效需求不足的问题；因为工资和商品价格可以自由变动以调节供给和需求，经济最终会恢复至均衡状态，但20世纪30年代的经济大萧条则宣告了这种微观经济学的破产。此后诞生的凯恩斯宏观经济学就是为了说明这种基于完全竞争假设的均衡在短期并不存在，但新古典经济学家却把此类问题归因于“粘性价格”。20世纪40年代以后，当希克斯、索洛等人运用新古典生产函数研究经济增长时，由于技术变动会对产出造成影响，而总产出不能由劳动和资本按照边际生产力的原则全部分配殆尽，由此不得不提出了所谓的“中性技术进步”和“索洛剩余”^③。但是，这种通过发明术语来规避新古典完全竞争假设的做法，明显存在着逻辑矛盾。因为在微观经济学中，必须假设不存在技术变动才能得出边际生产力分配的法则；而如果通过在宏观经济学中加入技术进步来解释经济增长，就需要论证技术进步不会对边际生产力分配法则产生影响，但新古典学者克拉克正是在排除技术等动态势力的基础上才得出边际生产力分配论的，从而就陷入了自相矛盾的境地。

完全竞争在理论上的逻辑矛盾决定了它在解释现实时必然是失败的。这种失败主要可以归结为以下几点：第一，完全竞争将垄断看成它的对立面。这一点并不符合现实，因为资本家对技术和信息的垄断是竞争的前提，只有这样它才能在竞争中获得超额利润。事实上，马克思从来没有将竞争和垄断看成两个完全不同的东西。他在《哲学的贫困》中肯定了蒲鲁东关于竞争和垄断关系的理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12页。

② “古典经济学家的思想中不仅确实存有假设，而且有必要用假设来定义完全竞争的条件，这是古典思想的目的之所在，其意义在于构想出实际经济过程的有限趋势。”参见〔美〕弗兰克·H.奈特：《风险、不确定性与利润》，安佳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年，第16页。

③ 希克斯中性技术进步是指在资本劳动比（K/L）不变的条件下，使得利润和工资在国民收入分配比率不发生变化的技术进步。参见G. F. Shove, “The Theory of Wages. by J. R. Hicks”, *The Economic Journal*, Vol. 43, No. 171, 1933. 索洛剩余又称索洛残差，是指不能为投入要素变化所解释的经济增长率，一般将其归为技术进步。参见R. M. Solow, “Technical Change and the Aggregate Production Function”,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Vol. 39, No. 3, 1957.

解，比如蒲鲁东认为：“垄断是竞争的必然结局，竞争在不断的自我否定中产生出垄断。垄断的这种起源就证明垄断的正当……垄断是竞争的天然对立面……可是，既然竞争是必要的，那么它本身就含有垄断的思想，因为垄断好像是每一个竞争的个体的屏障。”^① 第二，完全竞争无法解释现实中层出不穷的技术创新。由于完全竞争认为信息是完全的，这意味着新发明的技术要无偿共享，这样一来驱动技术创新以获得超额利润的动力将会消失，也就是说完全竞争否定了技术创新。第三，完全竞争无法解释现实中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这一点其实同前面两点有关，即如果每个人都能够在完全竞争中获得利益最大化，那么根本就没有必要对技术进行垄断，但事实上这种垄断将使单个资本家获得超额利润。

2. 真实竞争如何塑造资本主义

这里的“真实竞争”，并不是美国著名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谢克所说的“真实竞争”。谢克曾经依据马克思的方法将真实竞争定义为行业内真实竞争和行业间真实竞争，其中前者导致行业内相关价格和不等利润率，后者则在调节资本的作用下形成平均利润率^②。但是，谢克对马克思竞争理论的这种理解却存在不足，这主要在于他没有从整体上看待马克思著作中的竞争思想，从而导致其真实竞争理论只是从技术和资本转投的角度去说明形成平均利润率的竞争过程。此外，谢克所谓的真实竞争理论缺少必要的理论前提，即必须首先从社会关系的角度说明人与人之间存在竞争利益冲突，而为了说明这一点就必须联系马克思的价值和剩余价值理论。这里的关键在于，剩余只是由雇佣劳动产生的，它不是要素价值论也不是效用价值论，而是劳动价值论的剩余生产方式。这就联系到现实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即资本家投入一笔货币用来购买资本品和雇佣劳动，其目的并不是要获得重农主义那种具有使用价值的实物“剩余”，而是想要获得一笔增殖的价值“剩余”，这里的剩余表现为一种社会关系的价值形式——货币。这正是马克思剩余价值理论与古典剩余分析的又一重大区别，也是真实竞争的本质，即资本家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获取货币价值而不是使用价值。

当然，剩余还关联到资本积累，它是真实竞争必不可少的动力。在真实竞争的环境下剩余不可能被资本家全部消费，因为它是资本积累的源泉也是竞争成败的关键。所以，剩余只会进一步转化为资本，用来雇佣劳动力以生产更多的剩余价值。正如罗宾逊夫人所说：“每个资本家如果他不愿让他的对手压倒并最终被消灭的话，他就必须不断扩大他的财产的权利。因此，这个制度的唯一目的就是积累，这就是它的动力。”^③ 显然，资本家只有不断积累才能在竞争中不被淘汰，这来自资本的性质即资本可以支配劳动，而更多资本意味着在竞争中可以支配更多劳动或资源而取得优势。作为推动资本主义发展的不竭动力，积累的资本不是实物而是纯粹的货币价值，其意义在于竞争和支配他人权力与金钱带来的社会地位，故市场经济的动力在于以货币为基础的竞争。古典和新古典经济学很少讨论这种基于货币范畴的真实竞争理论，反而是他们极力反对的重商主义者早已看到货币竞争的重要性。在16世纪重商主义者生活的时代，由于当时普遍存在的贵金属财富观，剩余主要表现为对外贸易盈余，而积累剩余就是要积累更多的货币。洛克认为货币是“推动着许多贸易的齿轮”的说法^④，其实就是表明重商主义已经认识到货币竞争对于社会再生产的重要性，而这一点与马克思竞争理论强调货币的重要性是一致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35页。

② 参见〔美〕安瓦尔·谢克：《资本主义：竞争、冲突与危机》（上），赵准等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21年，第402-408页。

③ 〔英〕琼·罗宾逊、约翰·伊特维尔：《琼·罗宾逊文集：现代经济学导论》，陈彪如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20年，第50页。

④ 转引自吴易风：《英国古典经济理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23年，第193页。

根据马克思的理论,劳动者是因为一无所有才不得已出卖自己的劳动力而成为资本的剥削对象,或许这种情况描述的只是资本主义早期的现状,更多的劳动力其实是从生产者之间的竞争转化而来。如果商品价值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那么劳动生产率高的生产者可以获得超额利润,从而可以跟劳动生产率低的生产者达成协议,即通过雇佣后者来转让先进的生产技术,使得劳动生产率高的生产者即使不生产也可以获得一定的剩余价值,而劳动生产率低的生产者则可以获得超过原先收入的工资收入。同时,又由于技术可以扩散,所以原先的劳动生产率高的生产者可以雇佣更多的人并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直到这种技术生产条件成为整个社会的平均生产条件。由此,这种真实竞争就使得劳动生产率高的生产者成为资本家,而劳动生产率低的生产者成为劳动阶级,这样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阶级关系就产生了^①。事实上,马克思本人非常重视技术创新在推动生产关系变革中的重要作用,所以他认为“手推磨”和“蒸汽机”塑造了两种完全不同的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但马克思也清晰地认识到,技术竞争并不足以解释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因为价值增殖和资本积累才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

结 语

1. 马克思经济学竞争理论的方法论超越

对古典自由竞争理论的研究表明,虽然古典经济学家从均衡和剩余的角度对动态竞争过程和静态竞争结果进行了开创性研究,但由于混淆了社会关系分析和技术分析,导致其无法形成逻辑一致的理论体系。一方面,当研究价值和分配理论时,古典经济学家会承认竞争是一种静态结果,这使得一切动态竞争过程的要素都被抽象掉而只剩下经济范畴之间的相互关系,如斯密和萨伊的三要素价值及其分配理论即是这种静态竞争理论的初始表现。另一方面,当研究技术变动和资本积累对再生产的影响时,古典经济学家又承认竞争是一种动态过程,因为他们认为利润是资本积累的前提,而技术进步又会引起包含利润在内的总产出的变动,进而对资本积累产生影响。显然,正是这种对竞争理论的片面认识,导致了古典经济学家对资本主义制度的片面认识。

新古典完全竞争理论本质上是古典自由竞争理论的静态部分。它通过抽象掉现实的动态因素而直接研究所谓的静态均衡,因而描述的其实是一种没有竞争的竞争理论。但是,由于新古典经济学在论证完全竞争的市场机制时采取了严格的“假设-结论”形式的数学方法,因而实际上具有一种理想化的参照意义。所以,一方面,尽管新古典竞争理论存在各种各样的缺陷,但仍然可以通过不断添加或者扩展假设的方式让其竞争模型更加完备,以便能够解释更多经验事实;另一方面,对于新古典经济学家而言,现实市场机制中存在的各种“问题”(如信息不对称)都可以简单归结为市场失灵,从而可以用完全竞争市场的标准去评价现实市场机制的运行效率,这就使得新古典的完全竞争理论带有强烈的辩护性色彩。无疑,以上两点是新古典竞争理论能够作为西方主流经济学的支柱理论而长盛不衰的主要原因。然而,一旦新古典经济学用以讨论市场经济中的真实竞争时,它的逻辑体系就会产生矛盾,其对现实的解释也是相当乏力的。

相比之下,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虽然建立在古典竞争理论的基础上,但马克思不仅澄清了古典学派的逻辑混乱,而且主要从社会关系的角度出发形成了一种逻辑严密的“真实竞争理论”,它包含了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和资本积累的竞争。尤其重要的是,马克思经济学关于竞争分析的

^① 参见柳欣:《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产生与价值、分配理论》,《南开经济研究》1993年第1期。

方法论是从抽象到具体的，所以马克思可以在抽象的价值范畴内分析人与人之间竞争的利益冲突和资本积累的关系，进而可以在具体的生产价格范畴内论述形成平均利润率的竞争过程而不与真实竞争过程产生矛盾。实际上，竞争从其本来的意义上讲，就是要探讨个体与总体之间的关系，而马克思从抽象到具体的研究方法正是为了说明这种关系。可以说，正是因为马克思有了这种特有的研究方法，才形成了马克思特有的竞争理论。因此，尽管马克思没有形成关于竞争主题的严密文本，但马克思在《资本论》三卷结构体系中已经完整地表述了竞争的真实含义。

2. 马克思经济学竞争理论的现实关照

市场经济的核心机制是竞争机制，有序竞争会提高经济运行效率，但也要防止无序竞争引起资本无序扩张。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让“市场竞争实现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优化”^①。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实现“竞争公平有序”“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②。2022年10月，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要“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③。2024年7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清理和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④。因此，构建高水平的竞争秩序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国家治理能力的重要体现。对竞争理论的深入研究有助于我们清晰地认识真实市场经济的运行状况，并以此为基础去规范、引导和构建良好的竞争秩序。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深刻揭示了市场经济的运行规律，为我们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由此，为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实现共同富裕，当前在竞争领域的深化改革必须抓住以下几点核心内容。

第一，构建以“人民为中心”的竞争秩序。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明确了市场竞争的对象是价值而不是使用价值，这意味着市场主体在做决策时可能更多是以获得货币价值而不是以提供人民需要的商品为目的。因此，尽管市场在配置资源时具有较高的效率，但也会存在一定的盲目性，如果缺少引导就会造成资源分配不均等问题。例如，农业是社会发展的基石，但由于农业是低附加值产业，如果资本没有意愿进入就会导致农业发展严重滞后；而金融业、房地产业是高附加值产业，如果资本争相进入就会形成过度竞争的局面。这种竞争目标的单一性容易造成产业发展失衡、实体经济发展不足，进而导致人民生活需要不能得到满足。因此，我们需要平衡货币价值和使用价值在竞争中的地位和作用，规范引导市场主体在合理的范围内参与市场竞争，特别是构建以满足人民需要为中心的产业发展布局。

第二，构建以“和谐发展”为目标的竞争秩序。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明确了市场竞争中存在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它表现为劳动-资本、资本-资本对社会总价值的争夺。这种冲突首先表现为收入分配不均，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完善收入分配制度，着力构建“橄榄型收入分配结构”，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⑤在此，收入分配制度的改善有利于化解劳动关系矛盾，提升中等收入群体的消费能力，形成良好的生产—消费格局，从而促

①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日报》2013年11月16日。

②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年，第28页。

③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年，第29、30页。

④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年，第8页。

⑤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年，第47页。

进经济发展内循环。其次,民营经济在发展中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还存在一些市场准入壁垒和行政干预过多等问题^①。因此,当前仍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的原则,积极推动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公平参与竞争,以协调国有资本和私人资本之间的利益矛盾,从而有效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第三,构建以“防止资本无序扩张”为条件的竞争秩序。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明确了资本积累是市场动态竞争的核心,但信用货币时代的资本积累形式和商品货币时代的资本积累形式存在较大差异。由于现代信用制度的发展,企业之间的并购和重组离不开银行和金融机构的支持,这导致资本积累以前所未有的广度和深度进行。而资本之间的竞争天然有走向垄断的趋势,如一些企业在外部资本的支持下通过补贴用户等手段迅速占领市场份额,挤压竞争对手的生存空间并提高其运营成本,从而稳固目标市场的“霸权”地位,其中平台经济首当其冲^②。但是,垄断会破坏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合理的议价关系,实际上就是破坏正常的竞争关系而将其变成一种“卖方市场”,从而导致“二选一”“大数据杀熟”等问题层出不穷。因此,必须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防止其发展成“一家独大”的无序竞争局面。

第四,构建“市场和政府”双向协调的竞争秩序。马克思经济学的竞争理论明确了资本积累和人与人之间利益冲突的双向增强关系,而这种内在矛盾在资本主义生产制度和新自由主义^③下往往难以得到妥善解决。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坚持和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坚决遏制资本积累无序扩张的内在冲动,引导资本投向人民需要的方向,同时加强收入分配调节,则完全可以实现有序的资本积累竞争和人与人之间利益和谐的双向友好互动局面。因此,当前阶段,需要在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决定性作用的同时,更好发挥政府的作用,真正做到市场和政府的双向协调。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
- [2]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
- [3] 杨春学:《对自由市场的两种理解:芝加哥学派与奥地利学派的比较》,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
- [4] 柳欣:《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产生与价值、分配理论》,《南开经济研究》1993年第1期。
- [5] 高峰:《关于马克思主义竞争理论的几个问题》,《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12年第6期。
- [6] 杨锦英、肖磊:《超额利润的性质及其对一般利润率的影响——马克思剩余价值分配理论的扩展》,《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5年第5期。
- [7] 吴易风:《英国古典经济理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23年。
- [8] [美]安瓦尔·谢克:《资本主义:竞争、冲突与危机》,赵准等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21年。
- [9] 吴鑫:《马克思主义视域下“技术封建主义”思潮批判》,《社会主义研究》2023年第3期。
- [10] 孟捷:《劳动与资本在价值创造中的正和关系研究》,《经济研究》2011年第4期。

(编辑:张建刚)

①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人民日报》2023年7月20日。

② 有学者认为,当平台租金被纳入虚拟资本运动链条时,金融资本投资会成为平台企业垄断的主要机制。参见赵敏:《租金、平台企业利润与垄断问题研究——基于马克思地租理论》,《马克思主义研究》2022年第4期。

③ 比如前者易陷入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后者则排斥政府的干预。